



# 我市正在开展加强养犬管理的专项行动,但违法养犬、不文明养犬的行为仍时有发生 让它守规矩,是善待它的最好方式



新区大明湖边有两只未拴狗链的大狗在玩耍,它们横冲直撞,很容易伤着路人



核心提示

□记者 邓超 刘亮 见习记者 王雨 实习生 潘静 李焯婷 通讯员 李辉/文 首席记者 高山岳/图

犬患是许多城市的顽疾。上月,我市再次启动专项行动,集合公安、园林、城管、工商、卫生等多部门力量,加大对养犬管理的文明执法力度,加大养犬管理的文明执法力度。目前行动进展如何?我市有哪些规定是养犬人必须知道和遵守的?在执法过程中,相关部门又遇到了哪些难题?

## 1 进展: 下一步重点治理社区犬患

“我市城市养犬超过4万只,办了养犬登记证的只有1/3。大量无证犬、禁养犬和流浪犬的存在,让犬患问题难以根治。”昨日,市公安局养犬管理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说,自7月启动治理犬患专项行动以来,执法人员在早晚遛狗高峰期、学生上下学时间及休息日对主次干道、广场、旅游景点等进行了多次集中执法,共纠正违法养犬、不文明养犬行为103起,已初见成效。

数据显示,每年8月都是一年中市民打110投诉犬患最多的一个月。2011年8月,市公安局共受理犬患投诉344起,去年8月为180起,而今年8月截至目前,只有110起,投诉数量逐年下降。

市园林局相关负责人说,自专项行动开展以来,他们在市区各公园、广场主要入口处都设置了禁止犬只入内的警示标志,并加强巡查,及时劝阻。

市公安局有关负责人透露,在加强街道、广场等场所犬只管理的同时,下一步将重点治理社区的犬患问题,对社区居民举报的犬只伤人、扰民等行为进行查处,并彻底摸查社区内饲养的大型犬、烈性犬。

## 2 调查: 有的公园里遛狗的少了 有的地方管理还得加强

《洛阳市养犬管理办法》中明确规定,不得携犬进入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及乘坐除出租车以外的公共交通工具。这些规定,市民都能遵守吗?连日来,记者兵分多路,对市区公园、广场、公交车等进行了实地查看。

地点:牡丹广场

时间:21日21时30分,22日7时

见闻:广场南侧一入口处有一个写着“禁止带宠物入内”的提示牌,在广场内的一条小路边,可以看到一些宠物的粪便和一只金毛犬,在长椅旁还卧着一只泰迪犬。泰迪犬的主人王女士说:“那么多人来广场上遛狗,也没人说不符合规定。”

广场工作人员尚先生说,每天他们会在广场内巡逻,如果发现市民携带宠物进入广场,工作人员会劝说其将宠物带出去,但他也无奈地表示:“还是有人趁我们不注意把狗带进来。”

地点:洛浦公园凤化街至洛阳桥段

时间:22日7时

见闻:公园的入口处设立了“禁止带宠物入内”的提示牌。在1个小时内,记者在公园里发现了4只狗,其中两只没有拴狗链。天天来公园跳舞的张女士说:“以前在公园里遛狗的挺多的,现在比以前少多了。”

地点:周王城广场

时间:22日7时30分

见闻:在广场主要入口处,均有“禁止带宠物入内”的提示牌。此时正是晨练高峰期,一只狗在晨练的人群中间穿梭,狗的主人在后面慢慢跟着。狗走走停停,从北往南横穿广场。途中,几名胸口挂着“广场绿化中心创建督导员”牌子的工作

人员从附近走过,并未对在广场上遛狗的行为进行制止。

广场工作人员马师傅说,他们主要负责绿化、清扫这些活儿,经常有人带着狗进入广场,他们有时候也会劝阻,但因为没有执法权,对方很少听。

地点:西苑公园

时间:22日7时50分

见闻:大门入口处的提示牌上写着:“公园内游客较多,请勿带宠物入园。”经常来这里晨练的李师傅说:“以前有很多遛狗的人,现在少了。”公园工作人员说,偶尔有市民在园内遛狗,工作人员劝说几次后,大部分人会自觉去别处遛狗,但也有人不听劝阻,还和工作人员争吵。

地点:王城公园

时间:22日8时20分

见闻:公园东、西两个大门口,都有“禁止带宠物入内”的提示牌。走进公园,还有开着电动巡逻车的工作人员在公园内的广场上把关。

几名在公园锻炼身体的市民说,过去确实能看到有个人无视规定,来公园遛狗,近期公园里加强了巡逻,遛狗的已很少见了。

地点:18路公交车

时间:25日9时30分

见闻:在春都路附近,一名女士怀里抱着一只牧羊犬直接上了车,当时司机未加劝阻。这名女士上车后,原本坐在她旁边的一名抱着孩子的老人,特意换了离她较远的位子。车在行进过程中,牧羊犬的主人始终将它紧紧抱着,但牧羊犬似乎有些不舒服,几次蹬腿想挣脱主人的束缚。

“抱着狗上车,公交车司机为啥不管?”一名乘客不解地说。

## 3 释法: 这些规定,养犬的您需要了解

对爱狗之人来说,光让狗吃好喝好,给它一个温暖的窝是不够的。今天我们请来相关专业人士,为您上一堂文明养犬知识课。

讲解人:

吕彦 市公安局养犬办负责人

王红利 参与《洛阳市养犬管理办法》制定的市公安局养犬办民警

### 知识点一:不能携犬进入公共场所

《洛阳市养犬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不得携犬进入公园、广场、风景名胜区、机关、银行、医院、学校、幼儿园、疗养院、少年儿童活动场所、体育场馆、博物馆、图书馆、影剧院、宾馆、饭店、商场、火(汽)车站等公共场所。

知识点解释:这些场所中老人、孩子较多,一旦发生犬只袭击事件,后果将更为严重。

执法现状:吕彦说,犬只扰民,第一高发地是社区,第二是公园和广场。此前,公安和园林部门已联合执法多次。

目前,市公安局养犬办公室已开始着手,联系多部门进行资源共享,提高效率,加大合作力度,以达到各部门在各自分管区域最大限度解决群众投诉的目的。

### 知识点二:犬只伤人,养犬人既要破财,又要承担法律责任

《办法》:犬只伤人,犬只饲养人或携犬人应当立即将伤者送至卫生防疫机构及医疗机构诊治,先行垫付医疗费用,并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知识点解释:每个人都有养犬的权利,但养犬不能侵犯其他人的权益,如果侵权,就得担责。

执法现状:目前,犬只伤人的投诉逐渐减少,但养犬扰民问题依然突出,几乎占到犬患投诉的80%。

### 知识点三:不能携犬坐公交车

《办法》:不得携犬乘坐除小型出租车以外的公共交通工具。携犬乘坐小型出租汽车时,应当征得驾驶员同意。

知识点解释:携养犬只上公交车侵犯了其他乘客的权益。另外,乘客乘坐小型出租车时,要考虑出租车司机的意见。

执法现状:不少养犬人喜欢把爱犬放到包里、布袋里带上公交车。吕彦称,公交车司机应该劝阻,如果乘客不听,司机可拨打110投诉。吕彦坦言,执法人员到现场后,大部分养犬人早已离开,这为执法带来不便。因此,想要有效地制止这种不文明行为,最好的办法是市民主动参与监督。

### 知识点四:狗狗在户外便便,主人要立即清除

《办法》:公民携犬出户时间为20时至次日7时。犬只在户外便便的,应当立即清除。

知识点解释:犬患其实并不是狗引起的,因为狗的行为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养犬人的素质,正是由于一些人没有做到文明养犬,没有真正考虑别人的感受,才造成了犬患。

执法现状:市公安局养犬办已印制了洛阳市养犬管理通告5000份,张贴于各个社区;印制宠物狗便民卡5000份,发放给市民;同时开展办证服务进社区活动,上门办理养犬登记证。(下转A05版)